

農業部農田水利署雲林管理處

特約商店合約書

立約人 甲方：農業部農田水利署雲林管理處(以下簡稱甲方)

乙方：樂比壽天然鍋物 (以下簡稱乙方)

茲因雙方協議結果，甲、乙方約定為契約廠商，特立本合約書共同信守，以為憑據，雙方同意簽訂條款如下：

一、本處員工消費時，出示相關證件，乙方應按優惠辦法予以優待。

二、乙方提供之優惠內容如下：

- (一) 套裝 9 折
- (二) 吃到飽 95 折
- (三) _____
- (四) _____
- (五) _____

三、本合約自民國 114 年 4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止，契約期滿若雙方無異議則合約自動延展。於有效期限內，雙方認為有修改之必要時，得隨時協商修改。任一方如欲終止契約，應於一個月以前以書面通知對方。

四、優惠商店如提供優於本合約書之優惠內容時，應逕予優惠對象適用該優惠，無須修改本合約書之優惠內容。

五、本合約純屬服務性質，僅提供優惠條件予本處員工消費之選擇參考，並不介入員工與特約商店間權利義務之履行，亦不涉及利益分配與民、刑事責任等問題。如雙方發生消費糾紛時，應逕依消費者保護法或民法之相關規定辦理。本合約書一式二份，甲乙雙方各執一份為憑。

立合約書人

甲 方：農業部農田水利署雲林管理處

代表人：總務組長 蔡岳勳

地 址：雲林縣斗六市興華街 2 號 4 樓

統一編號：63501707

聯絡電話：05-5324126#529

承辦單位：總務組林婉菱

乙 方：樂比壽天然鍋物 (用印)

代表人：施宗易 (簽章)

地 址：斗六市漢口路 21 號

統一編號：90255685

聯絡電話：05-5375258

承辦人：謝淑貞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24 日